

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海财监〔2025〕459号文件精神，为切实做好2024年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考评工作，我办认真组织、严格要求，扎实对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绩效进行了全面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为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降低我市病媒生物密度达到国家C级标准要求，申请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根据《琼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批复2024年市琼海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预算的通知》（海卫〔2024〕17号）文件，2024年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年初预算300万元，根据《琼海市财政局关于调剂下达防风防汛救灾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24〕1798号）文件，追加防风防汛资金5.2729万元，合计305.2729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四害防制药物，委托专业消杀公司开展嘉积城区和各乡镇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等。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2024年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主要用于购买四害防制药物，委托专业消杀公司开展嘉积城区和各乡镇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等。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是巩固建成区内病媒密度达到国家标准C级。绩效指标设定购买建成区病媒消杀服务，病媒生物密度达到国家

标准 C 级。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是爱卫办的经常性项目，每年预算编制时通过单位班子会议讨论，确定项目的资金使用安排、绩效目标、管理使用人员等事宜。

（二）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项目到位金额为 305.2729 万元，本项目资金仅财政资金 305.2729 万元，无自筹资金。

（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止，此项目资金已使用 305.054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99.93%，有力地保障了我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开展。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支出项目分细项如下：

1.开展嘉积和各乡镇区常态化病媒生物防制服务使用资金 244.96 万元，占总项目资金的 80.3%；

2.开展台风“摩羯”灾后嘉积和各乡镇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使用资金 33.31 万元，占总项目资金的 10.92%；

3.采购消杀药物和四害药械使用资金 10.24 万元，占总项目资金的 3.36%；

4.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 2024 年病媒生物防制评估、社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评比以及城区病媒生物危害调查服务使用资金 16.55 万元，占总项目资金的 5.42%；

对以上所列费用，按规定有序进行，有效解决项目的各项需

求，效益显著。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坚持专账管理，严格审批，接受市财政监督，保证项目经费的合理有效使用，使资金发挥好经济效益。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用于购买四害防制药械，开展嘉积城区和各乡镇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城区病媒生物防制效果评估等项目。购买四害防制药械均采用三方询价，严格筛选有资质的供货商，药物验收合格之后才拨付购药款；开展嘉积城区和各乡镇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实行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确定供应商，签订服务合同，并于项目结束后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效果评估，评估合格之后才支付服务款。

（二）项目管理情况：琼海市爱卫办加强对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和四害药物发放工作的监管，实行专人负责，对公司开展服务情况除了委托第三方评价进行评估外，爱卫办聘用卫生监督员每日监督公司开展工作，并不定期组织督导开展督导，确保工作实效；购买的药物按需发放到有关单位、镇区，发放药物实行实名登记存档，并组织人员监督药物使用情况和防制效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主要用于购买四害防制药物，委托专业消杀公司开展嘉

积城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等，与年度申报目标相一致。从经济性分析，全年支出未超支，对项目预算有很好的控制；从效率性分析，项目使用资金都及时拨付，保障我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正常开展，降低病媒生物密度水平，改善环境卫生，提高群众卫生满意率。从项目的有效性分析，项目的各项支出科目与个性指标的设定相符合。从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该项目保证了巩固建成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顺利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后续爱卫办将继续加大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力度，降低病媒生物密度水平，达到国家 C 级标准。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病媒生物防制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的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琼海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25 日